

三地開發地產股份有限公司

111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

- 一、依據：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，爰依據本公司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之規定，辦理本公司111年董事會績效評估。
- 二、評估之執行單位：本次公司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單位為股務單位。
- 三、評估範圍：董事會評估之範圍，可包括整體董事會、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。
- 四、評估期間：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。
- 五、評估方式與單位：
 - (一) 評估方式：以「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」、「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」、「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」進行評估。
 - (二) 評估單位：「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」、「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」由股務單位進行評估，「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」由全體7位董事成員自行評估，評估結果由股務單位負責彙整並完成評估報告。
- 六、績效評估之衡量結果：
 - (一) 董事會績效評估衡量結果涵蓋五大面向，各構面平均分數為4.77分/滿分5分。

衡量項目	題數	平均得分
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12	4.77
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	12	4.73
董事會組成與結構	7	4.82
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	7	4.59
內部控制	7	4.94
合計/平均分數	45	4.77

(二)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衡量結果涵蓋六大面向，各構面平均分數為4.84分/滿分5分。

衡量項目	題數	平均得分
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	3	4.92
董事職責認知	3	4.95
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8	4.84
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	3	4.95
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	3	4.48
內部控制	3	4.90
合計/平均分數	23	4.84

(三) 功能性委員會包含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，績效評估衡量結果涵蓋五大面向及四大面向，各構面平均分數為4.93分/滿分5分及4.92分/滿分5分。

衡量項目	審計委員會		薪酬委員會	
	題數	平均得分	題數	平均得分
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4	5.00	4	5.00
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6	4.89	6	4.94
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	7	5.00	7	5.00
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4	4.75	4	4.75
內部控制	3	5.00		
合計/平均分數	24	4.93	21	4.92

六、結論：

- (一) 綜上所述彙總評估結果，整體董事會及其成員、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考核均符合考評標準，顯示整體運作情況尚稱完善；期待本公司之董事會及其成員、功能性委員會能更發揮其職能，帶領公司邁向更好之公司治理境界。
- (二) 本次評估報告提報於112年3月10日之董事會。